

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时间：2016年9月23日
2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9月26日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13楼

1301-1302 公司会议室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5. 会议召集人：符克强
6. 会议主持人：符克强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符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

事会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投票方式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静怡为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原财务总监李琦辞去财务总监一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总经理符克强提名，拟聘任张静怡为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此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时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安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9 月 26 日